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 112 年 10 月份隊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2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00 分

地 點：本總隊第 1 會議室

主 席：陳維政總隊長

紀錄：鍾幼凌

出席者：如簽到表

壹、112 年 10 月主管會報紀錄確認。

貳、歷次主管會報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報告單位：
工務科、設計科）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請工務科於科務會議宣導新北市 IROAD 系統通報作業，並加強實務操作教育訓練，避免前述作業未依規定通報遭違規記點情形。另請工管科將新北市區道路挖掘違規案件一併納入工程稽核報告。（工務科、工管科）
- 二、有關大口徑管線就地廢棄管理標準及預防發生天坑事件等，請總工程司室召集設計、工務科，就總隊管線特性、近年廢棄率、就地廢棄可能風險分析，並參考供水科相關標準，研議訂定本總隊管理標準。（設計科、工務科）
- 三、管線工程施工停水復水作業請依計畫確實執行管控，敘明停水及復水責任及違規處置、列入工作報告，並列管尚未復水(包含相關閘栓)之管線工程。（設計科、工務科、工管科）

四、公館配水池大樓新建工程各附屬配合工程請責成委監廠商確實綜整協調；帷幕牆工項週進度以實際百分比數據管控。（工務科）

五、一清幹線清洗檢視案請訂定里程碑管控漏水點修漏進度。（工務科）

六、三重二號加壓站新建工程確認安全補強方案後可先行施工，不受釐清責任而延遲。（工務科）

七、公館大樓請適時辦理職安專案稽核，邀請外部專家參與。（工務科）

八、「建立工程標案市場報價標準作業流程」請確認是否亦適用於勞務標案。（設計科）

九、列管編號：

112101206、112101208工務科解除列管(設計科持續列管)；112101210工管科解除列管(工務科持續列管)、112101212工管科解除列管(設計科、工務科持續列管)、112042601、112081803、112091308設計科解除列管(工務科持續列管)，餘112101205、112101207、112101209、112101212、112071203、112101202、112073104、112081807、112081815、112100203、W1120401、B1120903、W1120903、W1120905解除列管。

參、公文處理概況報告：（報告單位：總務科）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水處業於知識管理系統建置 112 年公文處理概述影音檔，請轉知同仁上網學習，並列管回報執

行情形。(各科室)

肆、預算執行情形報告：(報告單位：會計室)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 一、有關資本支出預算之本總隊單位預算本年度執行問題，請預為準備資料提副秘書長視察水處會議報告。(工務科)
- 二、請精準檢核公館配水池大樓新建工程預算執行情形。(工務科)

伍、討論事項

- 一、112年1-9月公文處理天數異常分析，報請公鑒。(總務科)

主席裁示：總隊發文件平均處理日數逐月增加，請總務科立即提出具體管控機制，亦請各科室配合辦理。
(總務科)

- 二、「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處要點」訂定草案，提請審議。(人事室)

主席裁示：修正後通過。

- 三、「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處要點」停止適用案，提請審議。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 四、案由：「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停止適用案，提請審議。(人事室)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陸、市長、處長暨主席指示及決議事項：

一、臺北市議會第14屆第2次定期大會財建部門質詢及委員會工作報告業已圓滿結束，總質詢時間自11月23日至12月7日止，請先行預留時間，並留注意議員近期及去年度預算審查期間關心議題。（各科室）

二、請總隊參加IWA同仁撰寫心得報告，內容不拘，1個月內交由設計科彙整。（設計科、工務科）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下午12時20分。